

国庆巡礼·州环保局专版



点赞环保工作八大成效

近年来,全州环境保护工作坚持在“开发中保护、在保护中开发”和“服务中监督、监督中服务”的原则,把加快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把保护生态作为重要责任,把改善民生作为当务之急,以环境保护优化经济发展、促进结构调整,全力抓好各项措施落实,积极推进环境保护历史性转变,环境保护参与宏观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机制已经形成,环境保护事业发展进入新的历史阶段,并取得八大成效:

成效一: 建立健全环保机构

2010年1月在政府机构改革中单设环保局,下设环境监测站、监测站,列为政府职能部门,全面负责全州环境保护工作。四县环保局与林业合署办公,下设环境监察大队。目前全州环保工作人员35,其中州级16人,四县19人。

成效二: 规划先行推进工作

坚持规划先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2002年根据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的决定》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州实际,起草贯彻意见。2004年,根据国务院《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及配套规章政策,起草《黄南州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对排污费的征收、使用管理进行了明确和细化,并组织实施。制定《黄南州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黄南州环境十二五规划》、《黄南州环境监管能力建设规划》、《黄南州生态环境监测与评估能力建设规划》、《黄南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黄南州辐射事故应急预案》、《黄南州污染减排工作方案》、《黄南州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技术方案》、《黄南州机动车

排气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等,有效指导和推动全州环境保护工作。

成效三: 完成年度减排指标

在州政府的安排部署下,州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制定出台了污染减排统计、监测、考核办法,明确了减排统计、监测和考核三大体系建设要求,将减排任务纳入政府及环保系统目标责任内容实行“双线”考核,全面落实工程、结构、管理减排措施,紧紧围绕全州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削减)目标,强化环境监督管理,加大污染减排资金投入,狠抓环保设施建设,落实污染减排措施,污染减排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得到有效控制。“十二五”以来,我州不断强化污染减排工作措施,通过实施结构减排12项(关停9家砖厂、2家屠宰场和1家电解铝生产线),削减化学需氧量33.255吨,氨氮0.55吨,二氧化硫111.66吨,氮氧化物8吨;通过实施工程减排3项,削减化学需氧量59.84吨,氨氮2.69吨,二氧化硫20吨;通过实施淘汰黄标车1205辆,削减氮氧化物235吨。截止目前,全州共计削减化学需氧量90.095吨,氨氮3.24吨,二氧化硫131.66吨,氮氧化物243吨。圆满完成省级下达我州的减排目标任务,四项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也在省政府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以内。通过控制污染“增量”,削减污染“存量”,将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环境容量允许的范围内,完成省厅下达的年度减排指标。

成效四: 空气优良水质达标

依法关停同仁、尖扎两县水泥厂。对环境问题较突出的同仁县双朋西铜金矿和泽库县夺确亮金矿、青海金源铝业、青海

绿草源河南分公司等10个单位列入重点企业,及时下达限期治理通知书,目前大部分企业完成污染治理设施的建设任务。全州近几年企业累计投入污染治理资金达6000多万元。通过落实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措施,重点工业企业达标率由1999年的20%达到目前的85%以上,全州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局部地区和流域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在全州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快速发展的同时,全州空气质量优良率基本保持在80%以上的水平;泽库河、隆务河入黄河断面水质一直保持在Ⅱ类水质标准,符合《青海省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为了让群众喝上放心水,先后对全州6处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进行整治,编写了《黄南州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技术方案》,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目前,报省人民政府批复的我州6处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的取水口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Ⅱ类以上标准,饮用水源保护工作初见成效。

成效五: 自然生态得到保护

积极转变发展观念,正确处理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的关系,坚决贯彻“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防治结合”的原则,坚持生态保护和生态农牧业相结合、生态建设与发展旅游产业相结合,建立和健全综合决策机制,规范开发建设活动,切实把生态保护工作纳入各级政府和主管部门的重要议事日程。州政府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林地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先后实施退牧还草、退耕还林及封山育林工程;草原鼠虫防治工程;退化草地治理工程;沙漠化防治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森林与草原防火工程;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修复工程;治理水土流失工程。组织开展生物物种资源保护,打击盗猎野生动物,治理整顿矿业开采秩序,禁止采集和销

售发菜,制止乱挖甘草和麻黄草,禁止开采砂金等环保执法检查活动。前后关闭9家粘土砖厂,34家砂石料场。实施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 and 恢复措施,通过采取封山育林、退牧还草、生态移民、灭治鼠虫害、治理水土流失等措施和开展各类环保执法检查活动,使局部地区的生态得到有效保护,全州生态恶化势头得到初步遏制。

积极开展黄南州全国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土壤污染现状调查和饮用水源地基础环境评估调查工作。全州共清查污染源1028家,普查污染源354家,其中重点工业源6家,一般工业源49家,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3家,生活源296家,污染源普查工作已完成清查、普查和数据录入等工作;在全省率先完成土壤污染现状调查,全州确定土壤采样点31个,共取土样57个;完成6处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基础环境调查。各项数据均达到要求并通过国家验收,全州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局部地区环境质量得到逐步改善。

成效六: 城镇设施得以改善

2005年建成同仁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和城镇集中供暖;2006年建成尖扎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和城镇集中供暖设施;2007年建成泽库、河南两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并投入运行;累计投资3167.4万元,垃圾无害化处理总量达到20万吨左右,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投资785万元开工建设黄南州医疗废物处置中心,计划2015年底投入使用,城镇环境污染得到初步控制,环境质量逐步改善。2013年共投资13850万元,建设同仁县污水处理厂,日处理污水5000吨,尖扎县污水处理厂,日处理污水2000吨,河南县污水处理厂,日处理污水3000吨,泽库县污水处理厂,日处理污水3000吨,同仁、尖扎两县污水处理厂已投入运行,全部投入运行后,预计每年可削减化学需氧量1700吨,氨氮170吨,随着环境基

础设施的建立健全,城镇环境污染得到初步控制。

成效七: 监管能力持续增强

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不断重视,加大对环保能力建设的资金投入,环境监察和环境监测水平显著提高。累计争取国家和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1800多万元,主要用于环境监察执法标准化建设、环境监测标准化建设和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等,目前所有县级以上环境监察机构均配备了执法交通工具和环境监察执法设备,环境监测得到加强。十一五至十二五,共完成近1000多个大中型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通过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等检查企业300多家,查处违法企业50家,责令10家企业限期治理或停产治理,对20家违法企业进行了挂牌督办,环境信访案件办结率达到100%。

成效八: 村容村貌不断改观

以黄河(隆务河、泽库河、洮河)流域沿线、重点景区、公路沿线、重要生态功能区、城镇周边和生态移民定居点的农村突出环境问题综合整治作为重点。截至目前,争取国家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整治项目资金4638万元,惠及全州58个村,受益人口近5万人。重点实施水源地保护、生活污水治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以及村容村貌整治等内容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修建污水处理站8个,铺设污水管网40公里,建公厕29座,发放垃圾斗210个,发放垃圾桶9522个,垃圾收集车67辆,年清理垃圾60余吨。使全州58个整治村的脏、乱、差等环境问题基本解决,村容村貌得到有效改善,受到广大农牧民群众拥护和称赞。



加大宣传。



土壤监测采样。



地下水监测采样。



提升管理能力。



深入现场督察。



污水厂在线检查。